

项目基本信息

二级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	二级项目代码	42138123190T000000104	一级项目编码	421381231900030000101
一级项目名称	重大政策执行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性质	
项目安排频度	常年性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主管处室	农村股
主管部门	广水市应山财政所	单位	广水市应山财政所本级	编报模板	自定义
项目开始年度	2023	项目期限	5年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职能职责	财政事务管理	是否基建项目	否
是否科研项目	否	是否追踪	否	去向单位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是否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否	负责人姓名	刘绍平
负责人电话	15897631208	邮编	432700	单位地址	应山街道三环路118号
是否投资评审	否	是否新增资产	否	是否债务类项目	否
是否填报附件	是	是否填报绩效	是	项目总额	20000
项目立项依据				其中：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概述	建立有效防控机制，有力、有序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做到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打赢疫情阻击战				
项目实施方案					
一般转移性支付计算标准及方法					

绩效指标表

总体绩效指标

起始年:

终止年:

序号	指标名称	前年 指标值	上年 指标值	计算符 号	指标值	计量 单位	指标值说明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指标来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卡口值守次数			≥	50	次		计划标准	
	每发放口罩次数			=	4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防控物资到位率			≥	98	%		计划标准	
	卡口值守率			=	100	%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定性	年底前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防控物资			≤	10000	元		计划标准	
	值守工作经费			≤	10000	元		计划标准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定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计划标准	